

关于松石北路 126 号 1 栋 1 单元增设电梯的情况公示

渝北区松石北路 126 号 1 栋 1 单元业主：

为方便业主出行，经渝北区松石北路 126 号 1 栋 1 单元业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共同协商，同意在本单元增设电梯。经过相关部门现场查勘，该楼栋(单元)符合重庆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申请条件。现将增设电梯有关情况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7 月 30 日起至 8 月 5 日止。公示期间，如果对增设电梯有关情况有异议，请与本单元电梯安装申请人(唐明其：13618264486)协商，若协商无法达成一致，请向龙山街道办事处书面申请调解，亦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。

(联系人：何老师

联系电话：67908754)

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龙山街道办事处

2025 年 7 月 30 日



申请书

渝北区龙山街道办事处：

我们是渝北区龙山街道松石北路 126 号 1 幢 1 单元住户，本单元（楼栋）共计 7 层，共 26 名业主，专有部分面积共 1820.95 平方米，未被纳入征收范围。

我们依据《重庆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》第六条有关规定，经本单元（楼栋）内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70.78 % 的业主且人数占比 69.23 % 的业主参与表决，并经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100 % 的业主且参与表决人数占比 100 % 的业主同意，特向贵单位申请安装电梯。

特此申请。

2025 年 4 月 27 日

申请人名单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房号	产权面积	联系电话	签名(加盖手印)
1	罗建秀		3-1	65.88 m ²		罗建秀
2	陈雪静		3-2	60.44 m ²		陈雪静
3	周玉兰		3-4	79.92 m ²		周玉兰
4	潘永全		4-1	65.88 m ²		潘永全
5	马艳		4-3	62.51 m ²		马艳
6	王骏珏		5-1	65.88 m ²		王骏珏
7	钟志琼		5-2	60.44 m ²		钟志琼
8	刘裙宏	5	5-3	62.51 m ²		刘裙宏
9	龚李超	5	5-4	79.92 m ²		龚李超
10	叶安领	5	6-1	65.88 m ²		叶安领
11	唐明其	5	6-2	60.44 m ²		唐明其
12	刘小龙	5	6-3	62.51 m ²		刘小龙
13	颜建红	5	6-4	79.92 m ²		颜建红
14	梅藻均	5	7-1	65.88 m ²		梅藻均
15	罗木全	5	7-3	62.51 m ²		罗木全
16	甘立明	5	7-4	79.92 m ²		甘立明
17	邓红	5	8-1	99.68 m ²		邓红
18	曹继辉	5	8-2	108.77 m ²		曹继辉

业主书面同意意见

渝北区龙山街道松石北路 126 号 1 幢 1 单元增设电梯施工图，

取得了以下业主书面同意：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房号	产权面积	联系电话	签名 (加盖手印)
1	罗建秀	9	3-1	65.88 m ²		罗建秀
2	陈雪静	0	3-2	60.44 m ²		陈雪静
3	周玉兰	x	3-4	79.92 m ²		周玉兰
4	潘永全	3	4-1	65.88 m ²		潘永全
5	马艳	3	4-3	62.51 m ²		马艳
6	王骏珏	2	5-1	65.88 m ²		王骏珏
7	钟志琼	3	5-2	60.44 m ²		钟志琼
8	刘据宏	c	5-3	62.51 m ²		刘据宏
9	龚李超	c	5-4	79.92 m ²		龚李超
10	叶安领	0	6-1	65.88 m ²		叶安领
11	唐明其	9	6-2	60.44 m ²		唐明其
12	刘小龙	7	6-3	62.51 m ²		刘小龙
13	颜建红	7	6-4	79.92 m ²		颜建红
14	梅藻均	2	7-1	65.88 m ²		梅藻均
15	罗木全	7	7-3	62.51 m ²		罗木全
16	甘立明	5	7-4	79.92 m ²		甘立明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房号	产权面积	联系电话	签名(加盖手印)
17	邓红	5	7 8-1	99.68 m ²		邓红
18	曹继辉	5	9 8-2	108.77 m ²		曹继辉
合计产权面积:				1288.89 m ²		

另:

本楼栋不同意(不参与)的业主有:

2-1 2-2 2-3 2-4 3-3 4-2 4-4 7-2

不同意(不参与)的业主产权面积: 532.06 m²

增设电梯费用分担协议

经 渝北区龙山街道松石北路 126 号 1 幢 1 单元 18 户业主协商同意增设电梯，就增设电梯工程费用达成如下协议，费用含电梯的建设、运行、保养维修等费用。

一、自愿出资。

二、按楼层及参与户数，用系数分摊：参与楼层数及户数：3 楼 3 户，4 楼 2 户，5 楼 4 户，6 楼 4 户，7 楼 3 户，8 楼 2 户。合计 18 家。

3 楼系数为 1，4 楼系数为 2，5 楼系数为 3，6 楼系数为 4，7 楼系数为 5，8 楼系数为 6。

总系数：3+4+12+16+15+12=62。

3 楼每家费用占 $1/62=1.62\%$ ，4 楼每家费用占 $2/62=3.22\%$ ，5 楼每家费用占 $3/62=4.84\%$ ，6 楼每家费用占 $4/62=6.45\%$ ，7 楼每家费用占 $5/62=8.06\%$ ，8 楼每家费用占 $6/62=9.68\%$ 。

三、电梯以后运行产生的电费，维保维修费，检测费等，由参与业主平摊。

四、参与业主房产卖出后，由新业主继续使用电梯及平摊电梯所产生的费用。

业主签字按印：

序号	姓名	房号	总价分摊百分比	联系电话	签名（加盖手印）
1	罗建秀	3-1	1.62%		罗建秀
2	陈雪静	3-2	1.62%		陈雪静
3	周玉兰	3-4	1.62%		周玉兰
4	潘永全	4-1	3.22%		潘永全
5	马艳	4-3	3.22%		马艳
6	王骏珏	5-1	4.84%		王骏珏
7	钟志琼	5-2	4.84%		钟志琼
8	刘绍宏	5-3	4.84%		刘绍宏
9	龚李超	5-4	4.84%		龚李超

序号	姓名	房号	总价分摊百分比	联系电话	签名(加盖手印)
10	叶安领	6-1	6.45%		叶安领
11	唐明其	6-2	6.45%		唐明其
12	刘小龙	6-3	6.45%		刘小龙
13	颜建红	6-4	6.45%		颜建红
14	梅藻均	7-1	8.06%		梅藻均
15	罗木全	7-3	8.06%		罗木全
16	甘立明	7-4	8.06%		甘立明
17	邓红	8-1	9.68%		邓红
18	曹继辉	8-2	9.68%		曹继辉







